

濮阳市审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市审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充分利用门户网站、新媒体等方式，提高审计工作透明度，促进依法行政、依法审计。

（一）组织保障工作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根据人员变动情况和工作需要，及时调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进一步压实各有关科室的政务公开责任，明确了分管领导和牵头科室，安排专人负责公开工作。二是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濮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濮阳市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等配套制度的通知》，完善修订了我局相关制度，明确了政务公开的原则、内容、形式、程序及监督保障措施，实现了管理规范、运转协调、公正透明、服务高效、接受监督的目标，为政务公开工作提供了制度保障。

（二）主动公开工作。

市审计局通过门户网站、政务公开宣传栏、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渠道、多种形式主动公开本局的政府信息。濮阳市审计局 2024 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000 余条，包含动态信息、重点领域信息、公告类信息等，其中，在审计署网站、省审计厅网站、市局网站、市局公众号分别公开信息 31 条、125 条、239 条、248 条；信息宣传稿件被各级新闻媒体采用 310 余篇，其中河南日报、《中国审计报》等新闻媒体公开信息 23 条；市委市政府采用信息 45 条；信息展板和电子信息屏公开信息 65 条。

（三）政策解读工作

在政策解读工作中，通过门户网站、官方公众号等多种渠道，采用文章解读、图文结合等方式发布、推送各类政策法规、规范性文件、重要决策的解读内容，方便公众查阅，提高政策解读的传播速度和覆盖面。

（四）依申请公开工作

动态更新信息公开，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程序和答复内容，提升办理质效。全年共收到公民提交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申请共 28 件，均已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规定进行办理和答复。

（五）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及时转发转载党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等权威信息，发布我市审计重要信息，加大日常监测检查力度，不断完善平台管理、安全防护等制度，不断提高平台运营服务和管理水平。不断丰富网站服务功能，常态化更新维护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动态调整优化信息公开栏目，提升发布信息质量和网站检索功能。

（六）监督保障。提升工作人员政务公开意识和能力，对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经常开展扫描排查，认真总结经验教训，举一反三搞好问题整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8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8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28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我局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多措并举，有序推进，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以下差距：一是政务公开创新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政务新媒体管理还需进一步强化；三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需要进一步提高。

为进一步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我局将从以下方面进行改进：一是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创新力度，结合审计工作主责主业，继续研究开设审计特色公开栏目；二是加强贯通融合，深化政务新媒体管理能力。在加强政务新媒体日常管理的基础上，完善媒体各项功能，不断提升新媒体影响力感染力。三是强化教育培训，提高公开规范化标准化水平。结合工作实际，通过组织多渠道、多类型、多层次的培训，强化全系统信息公开意识，准确把握公开内容，全面提升审计系统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标准化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1.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 号）有关规定，2024 年度濮阳市审计局受理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均未超出合理数量及频次范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 2. 其他需报告事项：无。